

湘潭县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工作简报

2024 年第 19 期 总第 19 期

湘潭县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协调联络组

2024年5月28日

【领导关注】

- 李激扬督导“湘水缘违规处置固废”问题整改工作
- 肖小年督导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治理工作

【工作动态】

- 县农业农村局开展湘潭县湘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渔禁钓巡查行动
- 县城管执法局持续开展夜间执法巡查
- 易俗河镇检查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
- 云湖桥镇检查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
- 青山桥镇开展“清河净滩”工作

【交办情况】

-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情况

【领导关注】

李激扬督导“湘水缘违规处置固废”问题整改工作

5月28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李激扬率队，对贺波市长批示“湘水缘违规处置固废”问题整改工作进行督查，县委常委、副县长文香军参加。

在督查中，李激扬一行深入了解了固体废物的来源、种类、处理方式。李激扬强调，固体废物处理是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维护生态平衡和人民群众健康具有重要意义。违规处置固体废物不仅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还会危及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针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的问题，李激扬要求，相关部门要加强监管，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固体废物的行为，同时，要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和处理，提高固体废物的资源化利用率和无

害化处理水平；要加强宣传和教育，提高人民群众的环保意识和法律意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

肖小年督导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治理工作

5月28日，副县长肖小年带领县政府办、住建局等部门负责人检查指导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治理工作。

肖小年一行先后到湘江壹号等建筑工地施工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详细了解项目建设中扬尘污染治理措施的落实情况，并就扬尘治理问题进行现场督导。

肖小年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和建筑垃圾管理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全县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取得实效。各施工单位切实承担主体责任，在做好安全生产的同时，同步抓好工地扬尘污染治理工作，“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要实施精细化管理，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形成长效机制，确保将施工扬尘治理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不断提升我县空气环境质量。



【工作动态】

县农业农村局开展湘潭县湘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渔禁钓巡查行动

5月27日，县农业农村局开展湘潭县湘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渔禁钓巡查行动，严厉打击非法捕捞和水上违规垂钓行为，筑牢禁捕退捕防线。

“禁钓水域，禁止垂钓！”在我县湘江流域重点水域，执法人员乘坐渔政执法船艇沿河道行驶巡察，地毯式检查是否存在涉渔船舶、是否存在“绝户网”“电毒炸”等违法违规捕捞行为，并通过鸣笛、喇叭喊话，对少数在岸边违规垂钓的人员进行劝离。接下来，县农业农村局将持续开展执法检查和整改整治，引导社会各界爱渔护渔，共同保护湘江母亲河，营造鱼翔浅底、水清岸绿的良好生态环境。



县城管执法局持续开展夜间执法巡查

5月27号晚，县城管执法局综合执法大队持续在城区开展夜间执法巡查，主要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处理夜间噪音扰民投诉3起，要求商户不得使用高音喇叭叫卖；二是在百花街凤凰路口引导摊贩进入疏导点经营；三是固废中队巡查并蹲守城区周边防控建筑垃圾违规乱倾倒行为。



易俗河镇检查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

5月28日，易俗河镇副镇长罗子鉴、武装部长赵海、镇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及社区工作人员到城塘社区湘江组铁牛码头、正泰码头附近、滨江花苑二期对中央环保督察交办问题进行现场核查和落实整改进展情况。



云湖桥镇检查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

5月27日，云湖桥镇镇长赵露、副镇长曾建新、副镇长冯曙对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信访问题涉及的洗车店整改情况进行检查。要求其认真对待问题，对存在的问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整改。



青山桥镇开展“清河净滩”工作

5月28日，青山桥镇副镇长王昀组织青山河流域相关村民和镇干部52人，进一步夯实“清河净滩”工作，保证青山河流域整体清洁。



【交办情况】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情况

截至5月28日，湘潭县共接到交办件31件。具体情况如下：主办30件（含重复5件）、协办件1件。其中：易俗河镇7件（含重复1件）、县农业农村局3件（协办1件、含重复1件）、锦石乡2件（含重复1件）、排头乡3件（含重复2件）、中路铺镇4件、天易经开区生环委办2件、市生态环境县分局1件、谭家山镇1件、河口镇1件、县林业局1件、云湖桥3件、住建局1件、县城管执法局2件。